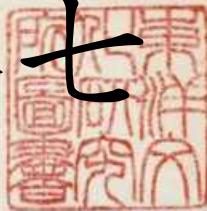


書名 貞觀政要十卷 成化元年內府刊本
撰者 唐 吳兢 撰，元 戈直集 論
卷 卷七
內容分類 子-儒家-議論經濟-唐
索書號 大木-總類-政論-諸子-21
編號 C4483100

卷七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C44831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大木-總類-政論](#)

[諸子-21](#)

[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文本 貞觀政要十卷 成化元年內府刊本](#)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貞觀政要卷第一

論君道一

君道第一

凡五章

論政體二

貞觀初。太宗謂侍臣曰。為君之道。必須先存百姓。若
損百姓以奉其身。猶割股以啖腹。股音淡。食也。啖。腹飽。若安天下。必須先正其身。未有身正而影曲。
理而下亂者。朕每思傷其身者。不在外物。皆由嗜
其禍。若耽嗜滋味。玩悅聲色。所欲既多。所損
妨政事。又擾生人。擾作損。亦且復出一非理之言。
譏音瀆。怨也。離叛亦興。朕每思

痛

譏音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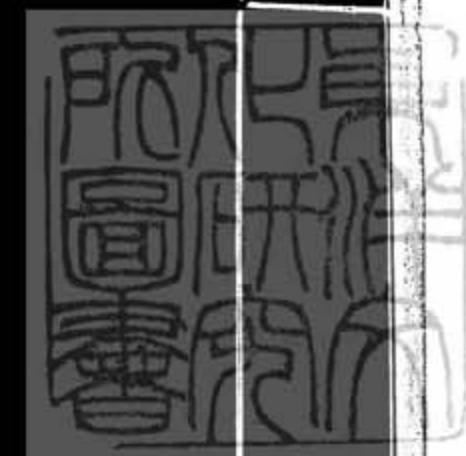
怨也。

離叛亦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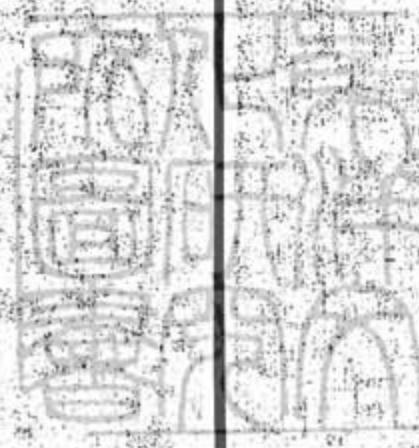
朕每思



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









貞觀政要卷第七

戈直集論

崇儒學二十七

論文史二十八

論禮樂二十九

崇儒學第二十七

凡六

太宗初踐祚。即於正殿之左置弘文館。精選天下文
儒。令以本官令平聲兼署學士。給以五品珍膳。更日宿
直。更平聲以聽朝之隙。引入內殿。討論墳典。論平聲商略
政事。或至夜分乃罷。又詔勲賢三品已上子孫為弘
文學生。

舊本此與後三章通為一章。今按崇儒雖同典故則異。分為三章。又按通鑑武德九年九月上於弘文殿聚四部書二十餘萬卷置弘文館於殿側。精選天下文學之士。虞世南。褚亮。姚思廉。歐陽

詢。蔡允恭。蕭德言等。並以本官兼學士。云。又取三品已上子孫。充弘文館學生。真氏德秀曰。後世人主之好學者。莫如戰攻未息之餘。已留情於經術。召名儒學士。以講磨之。此三代以下之無有也。既即位。置弘文館於殿之側。引內學士。番宿更休。聽朝之暇。與討古。論成敗。或日吳夜艾。未嘗少怠。此三代以下之所。又無也。故陸贊舉之。以告德宗。謂言及稼穡。難。則務遵節儉。言及閭閻疾苦。則議息征徭。此所以難。致貞觀之治也。後之人君有志於帝王之事業。則以貞觀之規模。不可以不復。愚安太宗之子學。可謂至矣。其末即立也。廣召

所講。亦嘗及於此乎。愚不得而知也。愚獨怪夫君臣間答之際。詔令章疏之間。一事之微。無不講也。一物之細。無不講也。獨於統宗會元之地。迺無一語及之。是則太宗之學。學其所學。非堯舜禹湯文武孔顏之學也。嗚呼。周公沒而百年無善治。孟軻死而千載無真儒。詎不信哉。

皆置博士。國子掌教三品以上及國公子孫從二品上曾孫為生者。太學掌教五品以上及郡縣公子子孫從三品曾孫為生者。廣文館掌領國子學生業進士者四門館掌教七品以上侯伯子男為生及庶人子為俊士生者。律學書學算學掌教八品以下及庶人子為俊士生者。又有五經博士掌以真經教國子

太宗又數幸國學

明。音
令祭酒司業

其經教國

故曰祭酒。長者之稱也。唐制國子監祭酒掌邦國之政。兼領諸學。凡釋奠則為初獻。司業其副也。貳職博士講論畢各賜以束帛。四方儒生負書而至。

者。蓋以千數。俄而吐蕃及高昌。高麗。新羅等諸夷。曾
長。音掌。亦遣子弟請入于學。於是國學之內。鼓篋升講
筵者。篋。方竹器。所以盛書籍者。幾至萬人。幾。平聲。儒學之興。古昔未
有也。按。儒林傳。貞觀十四年。召天下惇師老德以為
學官。數臨幸。輒廣學舍。凡二百區。益生員。

至三千二百。自屯營飛騎。皆給博士受經。能通經者。聽入貢限。四方秀艾。坌集京師。於是新羅。高昌。百濟。吐蕃。高麗。等群酋長。並遣子弟入學。鼓筈踵堂者。凡八千餘人。雖三代之盛。所未聞也。

范氏祖禹曰。古之教者。家有塾。黨有庠。遂有序。國有學。士脩之於家。而後達於國。升於鄉。而後升於漸。故成人有德。小子有造。賢才不可勝用。由此道也。後世鄉里之學廢。人君能教者不過聚天下之士。而烏合於京師。學者衆多。眩耀於一時而已。非有教養之實也。唐之儒學。惟貞觀開元為盛。其人才之所成就者。亦可睹矣。孟子曰。學所以明人倫也。無學則人倫不明。故有國者以為先。如不復三代之制。未知其可也。

愚按昌黎韓子原道曰。堯以是傳之舜。舜以是傳之禹。禹以是傳之湯。湯以是傳之文。武。周公。孔子。然周公而上得位與時者也。孔子。不得位與時者也。得位與時者其道見之於事。不得位與時者其道託之於言。而宰我曰。以予觀於夫子。賢於堯舜遠矣。夫堯舜而至周公。去夫子之

時邈矣。正道日以榛蕪。非得夫子。則堯舜之道。何由而明於後世哉。六經之訓。如日行天。夫子之功也。先儒周子謂宜乎。後世無窮。主祀夫子。報德報功。之無盡焉。夫周公固為先聖。而立孔子廟堂於國學。以夫子為先聖。實始於太宗。遂為萬代之定制。廟祀徧天下。人知尊夫子之道。即知尊堯舜禹湯文武周公之道矣。太宗聰明英睿。之君真特見也。王封起於開元。亦太宗有以致之。

貞觀十四年詔曰。梁皇侃。苦旦切。皇姓。侃名。明三禮。
者。褚仲都。明周易。周熊安生。字植。長樂人。沈重。字子
非。春秋群書。為五經博士。陳沈文阿。字國衛。通三禮。春
行。晉周觀之後。張譏。字直言。武城人。隋何妥。字栖鳳。
為國子博士。為國子博士。隋何妥。字栖鳳。周弘正。字思
為國子博士。劉炫。字光。河間人。並前代名儒。經術可紀。
祭酒。子劉玄。字光。河間人。並前代名儒。經術可紀。

加以所在學徒多行其講疏。宜加優賞。以勸後生。可
訪其子孫見在者。見現音錄姓名奏聞。二十一年詔曰。

左丘明 左丘明見於論語。程子謂古之聞人。唐啖趙非丘明所為。亦有姓左而不得其名者。為此傳也。或問朱子。朱子曰。未可知也。先友鄧著作考姓氏書曰。蓋左丘姓而名明。傳春秋者乃左氏耳。然則太宗詔從祀諸儒以左丘明為首。而實於公穀之列者。蓋漢晉以來相傳誤也。**卜子夏** 名商。孔子弟子。以文學稱。序詩傳。易。禮。春秋。公。夏弟子傳春秋。秋穀梁赤。穀梁姓赤名。子。召時年九十餘。詔使往受之。秦時焚書。伏生能治之。欲壁。兵起流亡。獨得二十篇。教於齊魯之間。**高堂生** 魯人。前漢為博士。得儀禮十七篇。傳於世。**毛萇** 趙人。為漢言戴聖。前漢為江太守。得禮記三十六篇。傳於世。號小戴記。

博河間獻王孔安國孔子之後漢武帝時為博士至

士治詩臨淮太守為古文尚書之宗

向字子政漢楚元王之後成

馬融字季長扶風人漢桓帝時為南

劉

後漢人鄭玄字康成春秋三傳異同說

後漢大司農卿

幹後漢人何休字子愼易書詩禮論語孝經國語乾象曆天

郎將王弼字子雍常蘭亭侯注孔子家語

劉

文等服虔字子慎易書詩禮論語孝經國語大司農卿著

論語王弼字元凱晉惠帝時為魏太

劉

易郎杜預字元凱晉惠帝時為魏太

將軍當陽侯注春秋左氏傳范寧西晉時

劉

太守杜預字元凱晉惠帝時為魏太

將軍當陽侯注春秋左氏傳范寧西晉時

劉

秋穀梁傳等二十有一人並用其書垂於國胄既行

尼父廟

劉

其道理合褒崇自今有事於太學可並配享尼父廟

堂孔安國孔子之父音甫魯哀公其尊儒重道如此

劉

唐氏仲友曰梁周陳隋之際吾道窮矣儒於此時猶守先王之經有如劉炫之徒至於流離饑餓而不悔其所發明有以資後學之講習太宗能引擢

其子孫以報之至於丘明等二十人用其書

劉

行其道者則又配享於夫子以褒大之先儒子孫蒙引擢之恩又有得配夫子之祀者則今之諸儒能不加勉又足為後世故

實太宗二舉豈不美哉

劉

愚按太宗既以夫子為先聖立廟堂於國學後數年復優異梁周陳隋名儒之子孫雖其經術

學行未探聖賢之闡奧然亦可以風厲天下矣

劉

又後數年復詔以左丘明等二十人配享孔

廟左氏諸儒注釋經義考論制度使後世有所依據誠足以當此秩祀遂為不刊之典太宗是

劉

舉亦前帝王所未及行也武儒之近者恩沾於子孫儒之遠者禮秩於配享太宗之崇儒重道

顧不

貞觀二年太宗謂侍臣曰為政之要惟在得人用非

其才必難致治。今所任用必須以德行去聲。學識為本。諫議大夫王珪曰。人臣若無學業不能識前言往行。豈堪大任。漢昭帝時。昭帝名弗陵。武帝幼子。有人詐稱衛太子。

名據武帝太子。衛皇后所生。既不疑。其名字曼倩。渤海人。時為京兆尹。斷以崩賈之事。古買切。崩

靈公世子也。出奔于宋。靈公卒。孫出公輒立。晉又納于戚。父子爭國。後十五年崩。入是為莊公。輒

乃奔昭帝曰。公卿大臣當用經術明於古義者。昭帝始元五年。有男子乘黃犢車。詣北闕。自謂衛太子。詔公卿視。皆不敢言。雋不疑後到。叱從吏收縛。曰。昔崩

出奔。輒距而不納。春秋是之。衛太子得罪先帝。亡即死。今來自請。此罪人也。遂詔送獄。帝嘉之。廷尉驗治。竟得姦詐。

此則固非刀筆俗吏所可比擬。上曰。信如卿言。

愚按賈子有言。移風易俗。使天下回心而鄉道。類非俗吏所能為也。昔漢霍光因夏侯勝之道。太臣當用重經術之所能為也。昭帝因雋不疑之事。謂公卿言。而重經術之士。昭帝因雋不疑之事。謂公卿也。而明效大驗。於古義者。夫漢之諸儒。要非真儒也。人須用德行學識。如此。況真知道者哉。太宗謂任然太宗王珪。其說美矣。此貞觀之治所由致也。

貞觀四年。太宗以經籍去聖久遠。文字訛謬。詔前中

書侍郎顏師古

名籀。其先琅琊人。博學善屬文。隋世

授朝散大夫。遷中書舍人。詔令一出其手。貞觀中。

秘書省考定五經及功畢。復詔尚書左僕射房玄齡

集諸儒重加詳議。重平聲。當時諸儒傳習師說舛謬已久。

皆共非之。異端蠭起。而師古輒引晉宋以來古本。隨

方曉答。援據詳明。皆出其意表。諸儒莫不歎服。太宗

稱善者久之。賜帛五百匹。加授通直散騎常侍。晉書

常侍與散騎常通直。後世因之。頒其所定書於天下。令學者習

古。弱。通。舊。後。世。因。之。分。六。方。之。事。在。之。一。以。古。六。三。

馬聲
大祭之以太馬多門童名每祭言曰古與國子祭酒之頃產等者需異定立至末義凡一丁八

二、祭酒子皋達等訖。儒撰定五經跋義凡一百八十

卷名曰五經正義付國學施行 舊本五經疏義卷之二
一章今合為一章

唐宋仲友曰。五經初出於燭燼之餘。諸儒習傳。特未定也。世勝異說。當其並行之初。是非當否之說。特未定也。不勝。

傳既久。其迂怪淺陋之學。稍稍堙滅。其能盛行於世者。如王弼之易。孔安國之書。毛鄭之詩。鄭玄之

三禮杜預之左氏何休之公羊范寧之穀梁皆卓然預于今世而其也不勝畢竟之說一可采焉之

蓋廢然為數子之學者。又各持異見。太宗始命名

儒為義蹟以紓一之。豈可謂無益於經哉。然亦崇

其後而之

道未也

又曰。自漢以來。經學分_析傳_督不同。重以南北之分。浸益訛舛。師古家世齊周。乃能通晉宋舊文。故

能釐正南北之謬。其有益於學者多矣

愚按自經籍僅遺於秦火之餘漢儒修補掇拾而專門名家之學分云寥落卑者不勝乎此

而專門名家之學，紛紛轉轍。學者不勝考也。不宗興起斯文。命顏師古考定五經。孔穎達撰定。

疏義。易主於王弼。書主於安國。詩主於毛鄭。三禮主於康成。杜預之左傳。何休之公羊。范甯之

穀梁皆卓然顯行於世而其他數十百家盡廢
唐之流義可謂有功於經矣然嘗論之古者易

有田氏焦氏費氏數家。自唐以王弼為正。而秦

漢象數之學晦矣。古者書有歐陽氏。大小夏侯氏數家。自唐以安國為正。而古文今文之本亂。

矣。古者詩書之序不附於正經易之十翼不附於爻彖。自唐之疏義既出而經傳散亂不可復

考矣。由此論之。則明六經之道者。疏義也。晦六
經之道者。亦疏義也。雖然。名物度數之詳。字義

音釋之備。毫分縷析。使後世有考焉。此則其功之不可誣者也。

太宗嘗謂中書令岑文本曰。夫人雖稟定性。扶音必須博學以成其道。亦猶蜃性舍水。待月光而水垂。蜃音腎大蛤也。海上月明。蜃吐氣如樓閣之狀。木性懷火。待燧動而焰發。燧取桑柘之火。秋取梓橘之火。冬取槐檀之火。火取人性舍靈待學成而為美。是以蘇秦刺股。刺音漆。蘇秦字季子。得太公陰符。伏而誦之。讀書欲睡。引錐自刺其股。血流至踵。簡練揣摩。至期年而成。後遊說佩六國相印。董生垂帷。董生名仲舒。廣川人。漢景帝時為博士。見其面。三年不窺園。其精如此。學者皆師尊之。擢為山都王相。武帝即位。舉賢良對策三篇。擢為山都王相。人性舍道藝。則其名不立。文本對曰。夫扶音人性相近。情則遷。

移。必湏以學。飭情以成其性。禮云。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學不知道。禮學記之辭所以古人勤於學問。謂之懿德。

愚按學之為言效也。人性皆善。覺有先後。後覺者。必效先覺之所為。而後可以明善而復其初。復也。由此論之。善者吾性之所本有。非學則無以成。太宗曰。火者。蜃性之所本有。非燧則無以成。之也。太宗此論雖後世醇儒不能遠過。文木斯時政當告外。之分。不當謹於始。而怠於終也。性無始終。之內無所異。不當心。庶乎疾之。既知性善之具於已。則性無內。其異。不當心。庶乎疾之。既知性善之具於已。則性無內。無臣。豈不當救道乎。始而怠於終也。于以攻其邪心。格之。君可歎之。不明。有君

文史第二十八

凡四

貞觀初。太宗謂監脩國史房玄齡曰。比見

比音

前後

漢史載錄楊雄甘泉羽獵

楊雄字子雲。成帝時有薦雄文似相人。漢

上方郊祠甘泉泰時汾陰后土以求繼嗣召雄待詔者成
驅從。以明之庭。從上甘泉還。奏甘泉賦以風。後上羽獵。雄詔者成
複召問姓。相如名。成都人。著子虛賦。漢武帝讀而善之。乃
章藉游獵為辭。以賦相如。名成。如曰。此乃諸侯子虛之事。未足觀請為天子。乃
因以諷諫。班固兩都等賦。漢明帝時為校書郎。繼
武司馬業著西漢書。後遷玄都東都賦。此既文體浮華。無益勸誡。何
假書之史策。其有上書論事。詞理切直。可裨於政理
者。朕從與不從皆湏備載。

胡氏寅曰。凡人之心。已以為是。則欲天下皆是。已

以為非。則欲天下皆非。太宗於此。其心廣矣。不敢
自以言。猶瞑眩之藥。將以己疾也。如其可服。舍而不服
而姑存其方。豈若勉勵而從之。以收益身之用乎。

愚按春秋者。諸史之本也。褒善貶惡。進君子。退小人。進中國。退夷狄。一言二字。皆足為後世法。要使後世之史。表年紀事而已。固難律之。春秋之法。何必廁於其間哉。太宗謂漢史載甘泉等賦。文體浮華。無益勸戒。其說是也。近時司馬氏作通鑑。於韓文載文暢序。於柳文載梓人傳。取其有益矣。司馬氏之書。真太宗之遺意哉。

貞觀十一年。著作佐郎鄧隆。通鑑作鄧世隆。避太宗諱。除世字。避太宗諱。請編次太宗文章為集。太宗謂曰。朕若制事出令。有益於人者。史則書之。足為不朽。若事不師古。亂政害物。

雖有詞藻。終貽後代笑。非所湏也。祗如梁武帝父子。
武帝及昭明及陳後主。名叔寶。字元秀。高宗長子也。
太子統也。隋所滅。封長城公。隋煬帝亦大有文集。如玉樹後庭花曲。清夜遊西園曲之類。而所為多不法。宗社皆湏臾傾覆。凡人主惟在德行。
去何必要事文章耶。竟不許。按通鑑係

十二年

愚按昔史臣贊堯曰。欽文明文思。贊舜曰。濟哲文
明。未嘗不言文也。夫子之言堯曰。煥乎其有文
章。朱子謂文者德之著乎外者也。其經緯天地
者乎。後世帝王於是乎有文集矣。若梁武帝父
子。陳後主。隋煬帝之所謂文。文與行乖。何足云
也。太宗謂人主惟在德行。何必事文章。此言固
為要論。然蘊之為德行。發之為文辭。昭回天
章。光被萬物。如帝堯之文章。尚何厭於文哉。

貞觀十三年褚遂良為諫議大夫兼知起居注。太宗

問曰。卿比知起居。比音鼻書何等事。大抵於人君得觀
見否。朕欲見此注記者。將却觀所為得失。以自警戒。
耳。遂良曰。今之起居。古之左右史。禮天子言則左史
書之。動則右史書之。以記人君言行。去聲善惡畢書。庶幾人主不為非法。
耶。遂良曰。臣聞守道不如守官。臣職當載筆。何不書
之。黃門侍郎劉洎進曰。人君有過失。如日月之蝕。人
皆見之。設令平聲遂良不記。天下之人。皆記之矣。

范氏祖禹曰。人君言行。被於天下。炳若日月。衆皆
睹之。其得失。何可私也。欲其可傳於後世。莫若自
修而已矣。何畏乎史官之記。必自觀之邪。劉洎謂
天下亦皆記之。斯言足以儆其君心。全其臣職矣。

愚按古者天子動則左史書之。言則右史書之。所以約飭人君之身心。使之無言動之失而已。唐制雖不盡古。而意則猶古。必得其人以舉厥職。則庶乎其有微也。若遂良之言。可謂能守其職矣。劉洎之言。則兩歲之也。賢矣哉。

貞觀十四年。太宗謂房玄齡曰。朕每觀前代史書。彰善瘅惡。瘅音貞。病也。足為將來規誠。不知自古當代國史。何因不令平聲帝王親見之。對曰。國史既善惡必書。庶幾平聲人主不為非法。止應平聲畏有忤旨。故不得見也。太宗曰。朕意殊不同古人。今欲自看國史者。蓋有善事。固不湏論。若有不善。亦欲以為鑒誠。使得自修改耳。卿可撰錄進來。玄齡等遂刪略國史為編年體。撰事。

高祖太宗實錄各二十卷。表上之。太宗見六月四日事。武德九年六月丁巳。秦王語多微文。乃謂玄齡曰。昔周公誅管蔡而周室安。見公平篇注李友鵠叔牙而魯國寧。鵠直禁切。毒鳥也。以羽歷飲食即殺人。春秋時魯莊公有三弟。長慶父。次叔牙。次李友。莊公娶孟任。生子班。欲立之。及病。問嗣於叔牙。叔牙曰。慶父可為嗣。公患之。問李友。李友請立班。李友以公命使人飲叔牙。以鵠。朕之所為義同此類。蓋所以安社稷。利萬人耳。史官執筆。何煩有隱。宜即改削浮詞。直書其事。侍中魏徵奏曰。臣聞人主位居尊極。無所忌憚。惟有國史。用為懲惡勸善。書不以實。後嗣何觀。陛下今遣史官正其辭。雅合至公之道。

范氏祖禹曰。古者官守其職。史書善惡。君相不與焉。故齊太史兄弟三人死於崔杼。而卒不沒其罪。如此姦臣賊子所以懼也。後世人君得以觀史。而宰相監修。欲其直筆。不亦難乎。司馬遷有言。文史星歷。近乎卜祝。蓋止於執簡記事。直書其實而已。非如春秋有褒貶賞罰之文也。後之為史者。務褒貶。疑

而宰相忘事。實不與史事。則善惡庶乎其可。君任臣以職。又曰。昔者象日以殺舜為事。舜為天子也。則封之。管蔡啓商以叛周。周公為相。則誅之。其迹不同。而喜亦喜。盡其誠以親愛之而已矣。象得罪於舜。故天下。故誅之。非周公誅之。天下之所當誅也。周公以間王室。得罪於周。公豈得而私之哉。後世如有王者不幸而有害兄之下。則當如舜封之是也。不幸而有亂天下之兄。如管蔡。則當如周公誅之是也。舜處其常。周公下。則殺之者已。天下者乎。苟非得罪於天。豈周公之心乎。吉。豈得罪於天。則聖人所以同歸于道也。若夫建成。元

愚按唐世臨湖之事。先儒論之詳矣。太宗至是乃自比於周公。誅管蔡為同類。方不能逃儒者之議焉。文公朱子謂只消以公私斷之。周公全以周家天下為心。太宗則假仁義以濟私欲。斯言盡之矣。愚謂使建成有秦伯固讓之心。而太宗得如王季之心。則至德在建成。聖德在太宗。可以掩絕千古。是可為嘆息也。

禮樂第二十九章

太宗初即位。謂侍臣曰。準禮名終將諱之前古帝王亦不生諱其名。故周文王名昌。周詩云。克昌厥後。春秋時魯莊公名同。十六年經書齊侯宋公同盟于幽。唯近代諸帝妄為節制。特令生避其諱。令聲平理非通允宜有改張。因詔曰。依禮二名。義不偏諱。尼父達聖。

非無前指近世以來曲為節制兩字兼避廢闕已多率意而行有違經語今宜依據禮典務從簡約仰效先哲垂法將來其官號人名及公私文籍有世及民兩字不連讀並不湏避

愚按春秋傳曰周人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禮曰不諱嫌名二名不偏諱著在禮經昭然可法諱名所以示尊事之意也降及後世諱益繁而愈重。有偏有旁有嫌甚至改易聖經之字遂失其義甚非古也。太宗灼見近代之失去其繁文二名不偏諱允合古義

貞觀二年中書舍人高季輔上疏曰竊見密王元曉等高祖第十一子俱是懿親陛下友愛之懷義高古昔分以車服委以藩維須依禮儀以副瞻望比見鼻音帝

子拜諸叔諸叔亦即答下王爵既同家人有禮豈合如此顛倒昭穆昭如字古者宗廟之次左為昭右為穆而子孫亦以為序說見朱子中庸或伏願一垂訓誡永循彝則太宗乃詔元曉等不得答吳王恪魏王泰兄弟拜

唐氏仲友曰詩書所載必起宗族家之未正其如邦何正帝子諸叔之始穆豈惟得敘族之禮亦以無二本支見尊上之義

愚按禮曰天子之元子士也天下無生而貴者入學齒胄所以尚敬也矧以帝諸子而受諸叔之答拜殊失親親之義豈禮也哉季輔之言太宗之詔誠為彝則

貞觀四年太宗謂侍臣曰比聞比音京城士庶居父母喪者喪平乃有信巫書之言辰日不哭以此辭於

吊問拘忌輟哀敗俗傷風極乖人理宜令聲州縣教導齊之以禮興

愚按太史公謂陰陽家使人拘而多畏降及後世其說愈長其術愈衍而拘畏愈甚令人欲遠絕而不樂亦猶辰日而不哭也。太宗嘗以辰日哭張公謹矣此固足以破時俗之惑而天下至有辰日而不哭父母者夫父天母地之傾摧滅天叩地之不及乃以辰日而不哭此情果何為哉太宗令州縣教導齊之以禮興善矣然陰陽之說流弊于今豈惟辰日不哭而已哉傷風敗俗乖德齊之以禮庶幾其少改乎

貞觀五年太宗謂侍臣曰佛道設教本行善事。豈遣僧尼道士等妄自尊崇坐受父母之拜損害風俗悖

亂禮經宜即禁斷仍令聲致拜於父母

愚按張子西銘曰乾稱父坤稱母人藐焉而天地其大父母也書曰天子作民父母以爲天下王則天子者天下之父母也詩曰父兮鞠我母兮育我則育我者一家之父母也僧道二字三代無是名也後世而有其名有其人矣獨非上乾下坤而處於中者乎獨非為天下父母者之民乎獨非一家父母之子乎而曰出世間矣上而不拜君王下而不拜父母其不在君臨之內歟不出鞠育之中歟吾不知其何心也若唐世至於坐受父母之拜尤為不知甚太宗勅之某斷仍令致拜父母允合民彝誠可為後世之法也

貞觀六年太宗謂尚書左僕射房玄齡曰比有山東崔盧李鄭四姓雖累葉陵遲猶恃其舊地好自矜大好去稱為士大夫每嫁女他族必廣索聘財以

多為貴論。數定約同於市賈。音古甚損風俗。有紊禮經。

既輕重失宜。理湏改革。乃詔吏部尚書高士廉御史

大夫韋挺中書侍郎岑文本禮部侍郎令狐德棻等。

棻音汾。令狐複姓德棻名也。宜州人。博貫文史。武德初起居舍人。嘗建言論次。隋周正史貞觀三年詔德

棻等撰周齊梁陳隋史書成。遷禮部侍郎。刊正姓氏。普責天下譜牒。兼據

憑史傳。去聲剪其浮華。定其真偽。忠賢者褒進。悖逆者

貶黜。撰為氏族志。士廉等及進定氏族等第。遂以崔

幹為第一等。太宗謂曰。我與山東崔盧李鄭。舊既無

嫌。為其世代衰微。為去聲全無宦官。猶自云士大夫。婚

姻之際。則多索財物。或才識庸下。而偃仰自高。販鬻

松檟

賈音依託富貴。我不解懈。人間何為重之。且士大

夫有能立功爵位崇重。善事君父。忠孝可稱。或道義

清素。學藝通博。此亦足為門戶。可謂天下士大夫今

崔盧之屬。唯矜遠葉衣冠。寧比當朝之貴。公卿已下

何暇多輸錢物。兼與他氣勢。向聲背實。背音倍以得為

榮。我今定氏族者。誠欲崇樹今朝冠冕。何因崔幹通鑑作崔民幹。避太宗諱。民字

耶。不論數代已前。祇取今日官品人才作等級。宜一

量定用為永則。遂以崔幹為第三等。至十二年書成。凡百卷。頒天下。又詔曰。氏族之羨。寔繁於冠冕。婚姻

之道莫先於仁義。自有魏失御齊氏云亡。市朝既遷。風俗陵替。燕趙古姓多失衣冠之緒。齊韓舊族或乖禮義之風。名不著於州間。身未免於貧賤。自號高門之胄。不敦匹嫡之儀。問名唯在於竊賞。結褵必歸於富室。乃有新官之輩。豐財之家。慕其祖宗。競結婚姻。多納貨賄。有如販鬻。或自貶家門。受辱於姻姪。或矜其舊望。行無禮於舅姑。積習成俗。迄今未已。既紊人倫。實虧名教。朕夙夜兢惕。憂勤政道。往代蠹害。咸已懲革。唯此弊風。未能盡變。自今已後。明加告示。使識嫁娶之序。務合禮典。稱朕意焉。稱去聲。按通鑑凡一百九十三姓。千六百二

五十

家

唐氏仲友曰。古者重氏姓。故有同姓異姓。庶姓之別。以天揖時揖士揖為之禮。奠繫世。辨昭穆。史氏掌之。豈容少有混淆。自奉罷侯封而命氏。別族之禮廢。自魏有中原而華夷之姓雜然無辨。唐承南北之弊。氏族之書。安得不作。又出英斷以定高下。不幸遭許李挾艷后。以焚信書至見。自為勲格。而又納幣。喻制禁昏成救。使太宗之羨意不得一傳。可勝嘆哉。林氏之奇曰。善惡貴賤之在天下。猶白黑之掩。初不可以一時之私見而決之也。班孟堅作古今人物表。止曰。義皇至于西漢。凡善惡之目。別為九等。而錙銖之。遂使後世之議。紛然而起。此無他。善惡之在天下。自有公論。而後之公論。則非一時私見所可謂。而當世之失。以為合夫天而情世。天下之公論矣。然猶以一時品秩之高下。而為後之公論。使貴門戶之貴賤。則太宗所見猶未免於徇流俗之私。孰若付之公論。使貴者自貴。賤者自賤乎。

愚按人之賢否不同。善惡萬狀。初不可以家世而求之也。以堯舜為父而有朱均。以瞽鯀為家世而有舜禹。伊尹自耕稼而佐成湯。傳說自以版築而相武丁。太公自漁釣而為周太師。此豈以家世而辨。赫連托始於夏后。拓跋推本於軻轍。李氏無據。至若唐之崔盧鄭。矜其門地。販鬻婚姻。雜然無所不至。唐宗深疾斯弊。思欲革而正之。是矣。然無譜牒謀謀。李玄元為祖。崇韜認汾陽為宗。書史失傳。魏有中原華夷之姓。雜然以無猶以一時品級之高下。而為後世門戶之貴賤。將則滋惑也。姑以當時言之。當時名臣。無過房厥後遺愛與公主為非。杜荷與承乾造逆。將其父祖之賢德而取之乎。抑以其子孫之叛逆而黜之乎。然此猶在易世之後也。若侯君集與凌烟之圖。而身為叛逆。許敬宗與登瀛之選。而心極奸邪。又將何以處之乎。夫物之不齊。物之情也。柰何欲定以一時之私見哉。宜其紛紛而卒無補於事也。

禮部尚書王珪子敬直尚太宗女南平公主。珪曰。禮

有婦見舅姑之儀。自近代風俗弊薄。公主出降。此禮皆廢。主上欽明動循法制。吾受公主謁見。豈為身榮。所以成國家之美耳。遂與其妻就位而坐。令公主親執巾行鹽饋之道。今平聲。鹽音管。饋音匱。鹽以盤水餉也。易家人主中饋。言婦人職乎中饋。異順而已。禮成而退。太宗聞而稱善。是後公主下降。有舅姑者。皆遣備行此禮。

唐氏仲友曰。有父子。則有舅姑。漢以來尚主者。以貴降其父。可謂逆人倫。滅天理矣。唐興猶不行婦禮。王珪正之。不亦宜乎。

愚按古者王姬下嫁。於諸侯。車服不繫其夫。下主后一等。猶執婦道。以成肅雌之德。降及後世。兆而此禮失矣。夫人主以一身為人倫之主。居上。斯則尊無二上也。帝女下降。則婦道居也。

豈宜以天子之女而壞常倫乎。太宗能善王珪言使公主行婦禮可謂庶幾乎。人倫之

也

貞觀十二年。太宗謂侍臣曰。古者諸侯入朝有湯沐之邑。

蓋朝宿亦名湯沐。諸侯來京師主為朝王故名。

朝宿從王巡狩主為助祭祭必芻禾百車。芻茭也。所以供軍待以客禮。晝坐正殿。夜設庭燎。音療。大燭也。諸

沐浴故名湯浴。隨事立名爾。芻禾百車。芻茭也。所以

於門內也。去聲後同。即

朝集使也。

至京

亦為後同。諸郡立邸舍。頃聞考使。去聲後同。即

平聲

聲平

者。皆賃房以坐。與商人雜居。總得容身而已。既待禮之不足。必是人多怨歎。豈肯竭情於共理哉。乃令

就京城閑坊為諸州考使各造邸第。及成。太宗親幸觀焉。

愚按漢世於京師置諸侯王邸第。諸侯王朝會寓焉。上計吏到京寓焉。太宗為諸州考使各造邸第。允合古制。及其成。親幸臨觀尤見優異之意。孰不竭情於共理哉。

貞觀十三年。禮部尚書王珪奏言。準令三品已上遇親王於路。不合下馬。今皆違法申敬。有乖朝典。太宗曰。卿輩欲自崇貴卑。我兒子耶。魏徵對曰。漢魏已來。親王班皆次三公下。今三品並天子六尚書九卿為王下馬。為去聲王所不宜當也。求諸故事。則無可憑行之於今。又乖國憲。理誠不可。帝曰。國家立太子者。擬

以為君人之脩短。不在老幼。設無太子。則母弟次立。母弟同母之弟也以此而言。安得輕我子耶。徵又曰。殷人尚質。有兄終弟及之義。自周已降。立嫡必長。掌音所以絕庶孽之窺窬。塞禍亂之源本。為國家者所宜深慎。太宗遂可王珪之奏。

愚按昔漢賈誼治安之書曰。禮不敢齒君之路馬。蹙其無勇者有罰。見君之几杖則起。遭君之乘車則下。又曰。王侯三公之貴。皆天子之所改容而禮之也。古天子之所謂伯父伯舅也。然則臣之所以致敬於其君。君之所以禮貌於其臣。各盡其道而已。王珪之奏固然。而未免啓太宗輕我子之疑。而太宗之言亦豈貴貴尊賢之道哉。且當是時。儲位之定久矣。太宗至是而有設無成。魏太子則母弟次立之語。固一時遠慮之言也。如太王泰輩之妄想。寧不兆於此言邪。可不慎哉。

貞觀十四年。太宗謂禮官曰。同爨尚有緦麻之恩。而嫂叔無服。又舅之與姨。親疎相似。而服之有殊。未為得禮。宜集學者詳議。餘有親重而服輕者。亦附奏聞。是月尚書八座與禮官定議曰。臣竊聞之。禮所以決嫌疑。定猶豫。別同異。別。披列切明是非者也。非從天下。非從地出。人情而已矣。人道所先。在乎敦睦九族。族九者。高祖至玄孫之親。舉近者以該遠。五服異姓之親。亦在其中。以九族敦睦。由乎親親。以近及遠。親屬有等差。故喪紀有隆殺。喪平聲。殺音賽。隨恩之薄厚。皆稱情以立文。稱去聲。後同。原夫扶舅之與姨。雖為同氣。推之於母。輕重相懸。何則。舅為母之本宗。姨

乃外戚他姓求之母族姨不與焉。與音考之經史舅

誠為重故周王念齊是稱舅甥之國。

左傳成公二年晉侯使鞶朔獻

齊捷于周王弗見使單襄公辭曰夫齊甥舅之國也寧不亦滛從其欲抑豈不可諫秦伯懷晉

實切渭陽之詩。

詩秦渭陽篇曰我送舅氏自至渭陽朱子註舅氏秦穆公之舅晉公子重耳也出亡在外穆公召而納之時康公為太子送之渭陽水名秦時都雍至渭陽者蓋東行

渭陽而作此詩

水名秦時都雍至渭陽者蓋東行

送之於咸陽之地也今在舅服止一時之情為姨居喪五月

去為

聲後同喪平聲後喪紀同五月小功之服徇名喪實遂末棄本此古人之

情或有未達所宜損益寔在茲乎禮記曰兄弟之子

猶子也蓋引而進之也嫂叔之無服蓋推而遠之也

推他回切遠去聲並後同禮喪記篇之辭禮繼父同居則為之期未嘗同

居則不為服從母之夫

後同

舅之妻二人相為服

或曰同爨總麻然則繼父且非骨肉服重由乎同爨

恩輕在乎異居固知制服雖係於名文蓋亦緣恩之

厚薄者也或有長年之嫂

長音掌

遇孩童之叔劬勞鞠

養情若所生分飢共寒契闊偕老

契音挈

譬同居之繼

父方他人之同爨情義之深淺寧可同日而言哉在

其生也乃愛同骨肉於其死也則推而遠之求之本

源深所未喻若准而遠之為是

如字後同

貝不可生而共居

始而薄其終稱情立文其義安在且事嫂見稱如

載

籍非一。鄭仲虞則恩禮甚篤。名均。後漢時人。好義篤實。養寡嫂孤兒。恩禮敦

至。兄子長令別居並門。盡推財與之。使得一尊其母。

人。嫂樊氏。因疾失明。含盡心奉養。醫須蚺蛇膽。含憂

歎累時有童子持囊授含。開視乃瞻也。藥成。嫂病愈。

人。

顏弘都則竭誠致感。名舍晉時人。好義篤實。養寡嫂孤兒。恩禮敦

馬援則見之必冠。馬援字文淵。扶風人。後漢伏波將軍。奉嫂致恭。不冠不敢入廬見

人。

孔伋則哭之為位。孔伋孔子之孫。字子思。禮記檀弓篇。曾子曰。子思之哭嫂也為位。

人。

此蓋並躬踐教義。仁深孝友。察其所行之旨。豈非先

覺者歟。但于時上無哲王。禮非下之所議。遂使深情

鬱於千載。至理藏於萬古。其來久矣。豈不惜哉。今陛下以為尊卑之叙。雖煥乎已備。喪紀之制。喪平聲或情

理未安。爰命秩宗詳議。損益臣等奉遵明旨。觸類傍

求。採摭群經。討論傳記。論平聲。傳去聲。或抑或引。兼名兼實。

損其有餘。益其不足。使無文之禮咸秩。敦睦之情畢

舉。變薄俗於既往。垂篤義於将来。信六籍所不能談。

超百王而獨得者也。謹按曾祖父母舊服齊衰三月。

齊讀曰咨衰七雷切齊衰五服之第二等衣長六尺博四寸。裳下緝曰齊衰。

請加為齊衰

五月嫡子婦舊服大功。服九月請加為期衆子婦舊服

小功。今請與兄弟同為大功。九月。嫂叔舊無服。今請

服小功。五月。其弟妻及夫兄亦小功。五月。舅舊服總

麻。請加與從母同服。小功五月。詔從其議。詔從如字。此並

魏徵之詞也。

范氏祖禹曰。人莫不有本。自高祖以上。推而至於無窮。苟或知之。何可忘其所從來也。既遠矣。則服有時而絕。先王之意。豈以服盡而親絕乎。而後世不達於禮者。或益之。或損之。出於私意。不足為法也。嫂叔之無服。古之人。豈於其嫂獨無恩乎。傳曰。其夫屬乎父道者。妻皆母道也。其夫屬乎子道者。妻皆婦道也。至於嫂不可以為母。無屬乎妻道者也。故推而遠之。以明人倫。加之而無義。不若不加。之為愈。凡喪服從先王之禮。則正矣。

貞觀十七年十二月癸丑太宗謂侍臣曰今日是朕生日俗間以生日可為喜樂音洛後同在朕情翻成感思

君臨天下。富有四海。而追求侍養。聲去永不可得。仲由懷負米之恨。家語子路曰。昔者由事二親之時。常食藜藿之食。為親負米於外。親沒之後。

家語子路曰昔者由事二親之時常藜藿之食為親負米於外親沒之後

南遊於楚。從車百乘。積米萬鍾。願食藜藿。為親負米。不可復得也。

良有以也。況詩云。

哀哀父母。生我劬勞。

上音渠。病苦辭。

奈何以劬勞之

通鑑

辰。遂為宴樂之事。甚是乖於禮度。因而泣下久之。

係二十年十

二月癸未

胡氏寅曰。劬勞之日。父母存。置酒為壽。因以自慶。可也。父母既亡。於是焉大為宴樂。有人心者。宜乎。此焉變矣。天子者。天下之表儀也。太宗念親不宴。而泣去之數百歲。讀其言。猶使人惻然有感。而後世流弊之遠。取於百姓。而為人臣報上之忠。必如太子。宗一掃除之。則人主孝慕之志彰。而臣子謫諱

之習

革矣。愚按。以己之生日。而念劬勞。君上之至情也。以下以忠。兩盡其情。可也。

太常少卿

少去

祖孝孫。

孝孫名也。

奏所定新樂。

初隋黃鍾一用

宮惟擊七鍾。其五鍾設而不擊。謂之啞鍾。至是叶律

郎張文收。乃依古斷竹為十二律。命與孝孫吹調五律。

鍾叩之而應。由是十二律皆用。而孝孫又以二十一

聲。一宮。二商。三角。四變徵。五正徵。六羽。七變宮。本官

近相用。唯樂章則隨律定均。合以笙磬。節以鍾鼓。

用旋相為六十聲。八十四調。雅樂成調。無出七十聲。七

聲。一宮。二商。三角。四變徵。五正徵。六羽。七變宮。本官

太宗曰。禮樂之作。是聖人緣物設教。以為撙節。

撙節本初切

治政善惡。豈此之由。御史大夫杜淹對曰。前代興亡。

實由於樂。陳將亡也。為玉樹後庭花。

陳後主奢淫日暮。每飲酒使妃

嬪與狎客共賦詩。采其艷麗者。被以新聲。選宮女千餘人。習而歌之。分部迭進。其曲有玉樹後庭花。臨春千

樂大略。皆美諸妃嬪之容色。君臣相酬歌。自夕達旦。以此為常。由是覆滅齊。將亡也。而為

伴侶曲。

齊東昏侯時作伴侶行路聞之。莫不悲泣。所

謂亡國之音。以是觀之。實由於樂。太宗曰。不然。夫音聲豈能感人。

夫。音

歡者聞之則悅。哀者聽之則悲。悲

悅在於人心。非由樂也。將亡之政。其人心苦。然苦心相感。故聞而則悲耳。何樂聲哀怨能使悅者悲乎。今玉樹伴侶之曲。其聲具有朕能為公奏之。

為去聲

知公

必不悲耳。尚書右丞魏徵進曰。古人稱禮云。禮云。玉

帛云乎哉。

唐史無此九字

樂云。樂云。鍾鼓云乎哉。

論語孔

在人和不由音調。

去聲

太宗然之。

按通鑑係貞觀二年。祖孝孫以為梁陳之

音多吳楚周齊之音多胡羌於是斟酌南北考以古聲作唐雅樂。凡八十四調。二十一曲。十二和。詔協律郎張文收與孝孫同修定。六月乙酉孝孫等奉新樂上曰。云云。

司馬氏光曰。禮者聖人之所履也。樂者聖人之所樂也。聖人履中正而樂和平。又思與四海共之。所以世傳之。於是作禮樂焉。夫禮樂有本。有文。中和者。本也。容聲者末也。二者不可偏廢。先王守禮樂之本。未嘗須臾去其心。行禮樂之文。未嘗須臾遠於身。興於閨門。著於朝廷。被於鄉遂。鄰達於諸侯。禮樂流於四海。自此祭祀軍旅。至於飲食起居。未嘗不在禮樂之中。如此數千百年。然後治化周洽。鳳凰來儀也。苟無其本。徒有其末。一日行之。而百日舍之。則雖韶夏濩。武之音。亦不能有以化一夫矣。况齊陳淒愴之主。亡國之音。豎奏於庭。烏能變一世之哀樂乎。而太宗遽云治之隆替。不由於樂。何其發言之易。而果於非聖人也。

朱氏黼曰。樂生於人心。未嘗不與政通也。發於外者。雖本於人心之喜怒哀樂。而作於外者。亦足以感其心之別。而其音噍殺。啴緩。粗厲勁直。亦足為其民易。聽鄭衛之曲。不期流靡。事有固然。是豈經傳謾

貞觀七年太常卿蕭瑀奏言今破陳樂舞

知者百不存一。後之人君汲汲而求之，猶懼其滅難考。而况警為無用之具乎。司馬氏據其發言之易，而果於非聖人詎不信哉。

貞觀七年太常卿蕭瑀奏言今破陳樂舞。陳音陣。破陳樂即七
德舞也。太宗為秦王時。破劉武周。軍中相與作破陳樂。用樂工百二十八人。被銀甲。執戟而舞。凡三變。每變為四陣。象刺。在圓右方。先偏後伍。交錯曲伸。以象魚麗。鵝鸞。觀者莫不扼腕踊躍。元日冬至。朝會慶賀。常奏。後舞人改用進賢冠。虎文袴。騰蛇帶。烏皮靴。二人執旌。居前更號。神功破陣樂。七德者。取左傳武有七德名之也。所以示天下之所共傳。然羨盛德之形容。尚有所未盡。前後之所破劉武周。馬邑人。隋世為鷹揚校尉。義寧

貞觀七年太常卿蕭瑀奏言今破陳樂舞。陳音陣，破
德舞也。太宗為秦王時，破劉武周軍中相與作破陳
樂用樂工百二十八人。被銀甲執戟而舞。凡三變，每
變為四陣。象刺在圓右方。先偏後伍，交錯曲伸。以象
魚麗鵝鸞觀者莫不扼腕躍躍。元日冬至朝會慶賀，
常奏。後舞人改用進賢冠虎文袴。騰蛇帶烏皮靴。二人執
旌居前，更號神功破陣樂。七德者取左傳武有
七德名之也。所以示天下之所共傳，然羨盛德之形
容。尚有所未盡，前後之所破劉武周。馬邑人隋世為
初據馬邑郡起兵附于突厥。突厥立武周為定楊可
汗。稱帝。改元。後太宗敗之于并州。奔突厥為突厥所
殺。薛舉蘭州人隋末起兵自號西秦霸王。建元後僭
稱帝。號于蘭州。太宗降舉于高墻城。未幾死。子

秦王率諸將討之。竇建德、王世充等臣願以仁果代立。

圖其形状以寫戰勝攻取之容。太宗曰：朕當四方未定，因為天下。為去聲後我為同。救焚拯溺，故不獲已乃行戰。

為去聲後
我為同

殺焚拯溺。故不獲已乃行戰

伐之事。戰。一所以人間。遂有此舞。國家因茲亦制其

曲然雅樂之容止得陳其梗槩若委曲寫之則其狀

易識。易切。朕以見在將相。相並去聲。多有曾經受彼。

驅使者 層音 既經為一日君臣今若重見其被檢獲

之勢。重平必當有所不忍我為此等所以不為也蕭

瑀謝曰此事非臣思慮所及
按史志太宗令魏徵與李百藥等更製破陣樂。

名曰七德舞。舞初成。觀者皆踊躍。諸將上壽。羣臣皆稱萬歲。蠻夷在庭者。請相率以舞。自是朝會慶賀。與

卷之三

同九功舞

愚按古之樂英善論曰韶舞有成周而滅滅矣。商三子之樂也。公南歸而子之樂也。左擊刺鶴舞之節也。右六鈸之節也。成南四成之節也。武於舞韶復綴以南國武舞也。圖畫亡國象崇其是始矣。先偏後象也。蓋殷發疆而其君克之也。尚矣。當時將不盡法伍之君也。請三伍交代也。蓋錯而殷發疆也。今揚五北如劉亦屈陳紂也。要為如劉亦屈陳紂也。庶伸之服蹈成出不羣也。荆厲而再可也。臣瑞周幾以也。唐蠻之分成得者何等武象也。

貞觀政要卷第七





